

宁夏六十年 我们来表达 全国省级法治报社长(总编辑)“七五普法塞上江南行”

日期:2018年7月8日—7月14日

“塞上江南”:新时代绘就普法新画卷

本报记者 陈赛男

西夏安宁,故为宁夏。宁夏回族自治区地处黄河上游,是中华文明的发祥地之一,古今素有“塞上江南”的美誉。

今年是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也是实施“七五”普法的关键之年。7月8日-14日,包括本报记者在内的24家全国法治(制)媒体齐聚宁夏,采写和记录宁夏“七五”普法成果和经验。随着采访的不断深入,一幅恢宏而壮丽的普法画卷在我们面前徐徐展开……

谁执法谁普法
构建普法大格局

“申请人,你是否还有其它意见要阐述……”7月10日上午,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记者旁听了申请人王某与被申请人林某建筑公司的工伤保险待遇争议案件。在仲裁员的调解下,当事人双方当庭达成调解协议并进行了现场支付。

“我们从立案开始就注重法律解释,尽可能化解矛盾,实现案结事了。”仲裁院副院长高翔介绍,该案的成功化解,得益于办案人员将普法教育与争议调处相结合,教育引导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学法用法、依法办事,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高速公路交警部门是法律的执行主体,同时也肩负着普法的重要职责。

在处理交通违法、交通事故过程中,民警对当事人、交通参与者进行普法教育和法律法规讲解,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与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有机结合起来,把普法教育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让群众在解决问题中学习法律知识……扎实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已经成了宁夏高速交警的工作常态。

前不久,银川市金凤区法院的执行法官来到银川某公司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时,遭到保安拒绝放行。多次沟通无果后,执行局拟对阻挠执行人员采取强制措施。直至该公司负责人赶到现场,表示将加强对安保人员及全体员工法律法规的学习、宣导。

鉴于公司负责人积极整改的态度,以及其行为未对执行工作造成实质影响,执行法官未对阻挠人员采取强制措施,而是下达了要求该公司全体安保人员抄写《民事诉讼法》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决定。

执行一件案件,教育批评一片,金凤区法院不仅震慑了不配合的保安和公司法人,也起到了执法、释法、普法的效果,社会反响良好。

抓住重点人群 精准普法显实效

“这款功能性书包特别好,不仅可以全方位保护学生出行安全,还大大降低了儿童安全事故的发生率……”走进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丰登回民中学的宁夏青少年法治安全教育实践基地,现场展示的一款安全功能性书包很快吸引了采访团的目光。

这个基地正是宁夏教育厅投资100万元积极推进建设的综合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记者了解到,这个基地包括禁毒教育展厅、法治教育展厅、交通安全教育展厅、消防安全教育展厅、模拟法庭、心理辅导室、法治艺术长廊、艺术创作室、VR模拟体验室等九个功能展厅,目前是宁夏最前沿的法治教育基地。

石嘴山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坐落于石嘴山市青少年示范性综合实践学校,在自治区司法厅和当地市委、政府关心支



宁夏青少年法治安全教育实践基地

持下,于2017年9月立项,2018年2月建成。基地总投资140余万元,建筑面积约800平方米。

该基地是目前宁夏回族自治区面积

最大、专业性最强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开馆后,该市有计划地组织全市青少年学生、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共计3000余人到基地接受法治教育。

创新普法方式 推进全民守法用法



税务部门为群众讲解税收政策

宁夏税务文化中心和宁夏唯一的税务博物馆,先后被自治区教育厅命名为“全区

中小学税法教育基地”“自治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为普及税法知识,宁夏税务部门与有关部门联合,在税务文化中心举办中小学生税收知识书法、绘画、征文比赛,并开展大学生法治教育社会实践,举办廉政格言征集评比、廉政书画展览等活动,充分发挥宁夏税务文化中心的普法教育作用。

今年是宁夏财政系统“财政法规政策宣传周”的第8个年头。在往年群发公益短信、开通咨询电话、安排文艺巡演、走进演播厅、设置固定咨询电话、现场咨询等活

动基础上,宣传周今年创新宣传形式,开展财政干部旁听庭审、微动画微电影评选活动,依托“财政厅官方微信公众平台”,面向社会公众开展“财经法规知识有奖竞答”活动……

“人民群众喜欢什么样的,我们就采用什么样的形式宣传。”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厅长陈春平告诉记者,8年来,宁夏财政通过“上天入地”式的立体化宣传,使“财政法规政策宣传周”活动做到“电视有影像,电台有声音,报纸有专栏,网络有图片”,普法效果深入人心。

依托“互联网+” 法律服务送到家门口

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自觉,离不开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

记者跟随采访团走进宁夏回族自治区司法厅,亲身体会了一把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法律服务的便捷。

“您好!这里是12348热线,请问有什么可以帮您?”上午9时许,宁夏“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办公室里,值班人员已经开始了一天的忙碌。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除了提供解答释疑、法律咨询外,还具有其他四个功能:法律援助、矛盾化解、预警处置、普法宣传。

2018年2月,“12348宁夏法网”正式上线,拉开了宁夏开展“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序幕。此后,宁夏自治区还建立“12348宁夏法网”移动客户端、“宁夏掌上12348”微信公众号与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的融合,真正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法律服务就在身边”。

按照“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建设目标,自治区人社厅已经建成12333呼叫中心、手机APP、网上人社系统、自助服务一体机、微信、微博六位一体的公共服务平台,开通12333电话自助语音查询、手机APP缴费及“宁夏人社网上



宁夏司法厅12348法律服务热线

服务大厅”等功能,实现12333“一号呼入、全区咨询”,实现人社领域线上服务开放共享、互联互通,破解了社保服务面广人多、需求多样、时间集中等难题。

普法并举 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铁路护路

60岁的杨万珍是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高沙窝镇的一名普通农民。除了每天要照看自家耕地外,他还是铁路护路办一名护路承包员。

“这是我们大西北新修的铁路,我要看

管好它,没有其它想法。”自2011年成为护路承包员后,杨万珍每周至少有2-3天在巡查铁路,早上6点左右出发,带上水杯和工具,巡查自己承包的路段,对被破坏的防护网进行修补,风雨无阻。

2017年以来,盐池县护路办巧妙结合该镇民风教育内容,通过搭建宣传教育示范点,分层次、分重点通过发放宣传实物、滚动播放音视频资料、引进法治课堂等形式将爱路护路工作纳入其中,大力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截至目前,该县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取得了6年“零发案”的良好成绩。

与盐池县护路办的传统治理模式相比,银川市金凤区综合执法局探索创新城

市管理执法方式插上了“智能化”翅膀。

今年,该局自行研发了“办案助手”智能办案辅助系统,执法队员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只需输入案件基本信息,系统会自动匹配填录相关法律条文,案件上报经相关领导审核后,自动生成处罚文书,并连接蓝牙打印机进行现场打印,从而实现了城市管理案件的现场处置智能化、案件监督制度化、案卷生成自动化、案件流程标准化和人员管理数据化。

辅助办案系统的投入使用,不仅大大缩短了案件的处置时间,而且避免了法律文书书写不规范、引用条文不全面等问题,使城市管理案件的现场处置更加智能化、制度化、标准化。